

池州市发电

发电单位：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签批盖章：刘荣发
等级 明电 池防指办明电〔2022〕3号 池机发 号

关于汲取“3·17”洪灾教训进一步加强 突发强降雨防范应对工作的通知

各县、区，九华山风景区、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、开发区防指，市城防指、市防指成员单位，各地应急、水利部门：

3月16日-17日，我市普降暴雨到大暴雨，强降水主要集中在石台县和东至县东部，全市有67站降水超过100毫米，其中有5站超过200毫米，最大240.6毫米（石台横渡镇链溪村）。暴雨造成秋浦河沿线多个乡镇受灾、少数人员被困。虽然各有关单位、救援队和当地党委、政府迅速抢险救援，目前灾区秩序已恢复，确保了人员安全，但也对本年度汛期应对防范工作敲响了一记警钟。

今年我市汛情来得早、来得猛。据气象部门预测，本月19-20日我市将迎来新一轮强降雨过程。为认真落实市委、市政府领导批示要求，做好今年汛期防范应对各项工作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是进一步提高警惕压实责任。全市各地、各单位要发挥连续作战精神，继续提高警惕，高度戒备。拧紧责任链条，督促各地、各部门层层压实属地责任、行业责任，严格落实行政首长负责制，推动各项防汛措施落实落细，形成防汛抗灾合力。要加强值班值守。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、信息报告及请假制度，对擅离职守、违抗指令、失职渎职和应对不及时、措施不到位、组织不得力造成严重后果的，严肃追责问责绝不姑息迁就。

二是进一步稳定受灾群众生产生活。已发生灾情的石台县等地，要落实紧急转移受灾群众的生活保障，确保有饭吃、有衣穿、有住处、有干净水喝、有病能得到及时救治。要全面梳理摸排群众受灾情况，抓好救灾物资和生活用品的调运及供应。卫生防疫部门组织医疗专家和卫生防疫人员深入灾区，全面开展消、杀、灭等防疫措施，确保灾后无大疫。未发生灾情的地区不能有任何放松和懈怠思想，提前预置抢险队伍和物资、设备，确保灾情到来时防范得当、应对有序、保障充分、救援及时。

三是进一步加快水毁工程修复。交通、水利、住建部门及地方政府要针对受灾地区周密制定水毁设施修复方案，尽快投入抢救性恢复。农业农村部门组织受灾地区群众抓紧排涝，推动补植改种，尽可能恢复产量。未受灾地区也要开展涉灾涉水工程预见性保护工作，确保基层群众生产、生活、出行所需和生命、财产安全。要充分发动和依靠群众力量，开展生产自救，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和支持灾区重建工作。

四是进一步狠抓隐患整改和度汛安全。针对本轮强降雨暴

露出的风险隐患，再排查、再落实，确保排查整改不留死角、不留空档。突出山洪地质灾害隐患点、沿河建筑工地、险工险段、山塘水库、水电站、危旧房、城市内涝点、涉山涉水景区等重点场所，形成问题清单、责任清单，挂图督办、逐一销号。在建所有开口子工程尽快完成堵口复堤，对整改不能到位的落实度汛措施，确保度汛安全。

五是进一步加强预警会商完善预案。各地要密切关注雨情水情灾情变化，加强各部门会商。着重加强对山洪和地质灾害隐患点、沿河建筑工地等重点部位的监测防御，广泛运用互联网、新媒体、广播电视、手机短信等各种手段实时发布预警信息，必要时可采用大喇叭、敲锣击鼓、逐户告知等方式，确保第一时间把预警信息逐级逐户逐人传达到位。一经发现水位上涨，在洪峰到来前落实专人值守重点地段。各上游水电闸站调蓄洪、开闭闸时要充分与上下游有关乡镇协调联动，预置预警防范时间，确保人员、物资行洪安全。要细化实化暴雨、洪水、台风、内涝等灾害防范应对措施，根据城市、圩区、山丘区等不同特点，制定应急抢险预案。重点强化山丘区、外滩圩、江心洲强降雨期间人员转移避险预案，严守“不亡人”底线。

池州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

2022年3月18日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政府办公室。